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木材工业研究所木竹产业试验基地建设项目工程施工采购项目 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木材工业研究所木竹产业试验基地建设项目工程施工采购项目 已由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以 林规批字[2026]10号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木材工业研究所 ，建设资金来自 政府投资（中央） ，工程出资比例为 100% ,招标代理机构为 / ，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 门头沟区木竹产业试验基地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 6876平方米 合同估算价 2289 （万元）

2.3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 540 日历天

2.4 本工程招标范围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木材工业研究所木竹产业试验基地建设项目改造木竹科研实验用房4处6666平方米、配电室131平方米、气瓶间79平方米，新建消防泵房及水池1座，配套建设室外地面硬化、电缆改造等工程，购置桁车除尘设备等工程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全部内容

2.5 其他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新]及以上 资质，/（近年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建筑工程 专业 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 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工程资格预审 不接受 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本项目预留预算总额的 4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小微企业份额不低于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 60%，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要求获得本项目施工合同的承包人将合同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微企业（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仅当申请人自身可以满足上述预留份额要求时，允许不进行合同分包，否则投标无效。投标申请人须承诺一旦中标将按上述要求预留份额。 A.投标申请人若为小微企业，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附1《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提供】。且不需要提供预留份额的预留份额承诺函。 B.投标申请人若为中型企业，须提供中型企业声明函【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附1《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提供】，且须提供预留给小微企业的预留份额不低于中小企业份额的60%进行分包的预留份额承诺函。 C.投标申请人若为大型企业须提供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不低于40%（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份额不低于中小企业份额的60%）进行分包的预留份额承诺函。 投标申请人所提供的与上述内容相关的材料均须加盖企业CA电子印章。

4.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 否决性 （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采用 （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4.3 其他信誉要求： /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 16 时 30 分至 2026 年 11 月 17 日 16 时 30 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成功上传回执。本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 中央政府采购网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本工程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木材工业研究所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小府2号
联 系 人： 杨瑞莹
电　　话： 13693364621
电子邮件： /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杨瑞莹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3693364621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韩雁明62899410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韩雁明62899410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6 年 11 月 12 日